

证券代码：870029

证券简称：宏灿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9月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2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胡李宏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债权转让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与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2024年9月6日签署了《债权

转让协议》，公司对债务人中城投西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、林常春享有债权，因我司多次催要，但一直无果，现因我司无多余精力处理此事，故将所享有的上述债权的 30%转让给上海大力正行管理咨询公司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宏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9 月 9 日